

中国平安保险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 2021 年度核心人员持股计划完成股票购买的公告

中国平安保险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本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2 日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审议 2021 年度核心人员持股计划参与情况的议案》（以下简称“2021 年度核心人员持股计划”），具体内容请见本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中国平安保险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1 年度核心人员持股计划实施方案的公告》。

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《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》（证监会公告〔2014〕33 号）及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员工持股计划信息披露工作指引》（上证发〔2014〕58 号）的要求，现将本公司 2021 年度核心人员持股计划的实施进展公告如下：

本公司 2021 年度核心人员持股计划于 2021 年 4 月 26 日至 2021 年 4 月 29 日通过二级市场完成购股，共购得本公司 A 股股票（股票代码：601318.SH）9,162,837 股，占本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.050%，成交金额合计人民币 670,258,495.86 元（含费用），成交均价约为人民币 73.13 元/股。上述购股资金均来源于员工的合法收入与业绩奖金额度。

自愿参与本公司 2021 年度核心人员持股计划的核心关键人员共 1,754 人。本次购股后，本公司的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员工在 2021 年度核心人员持股计划中的持股情况如下：

持有人	持股份额（股）	占 2021 年度核心人员持股计划的比例
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*	2,507,950	27.37%
其他员工	6,654,887	72.63%
合计	9,162,837	100.00%

*分别为执行董事马明哲、谢永林、陈心颖、姚波、蔡方方，高级管理人员陈克祥、黄宝新、盛瑞生、胡剑锋，职工代表监事王志良。

本次所购买的股票锁定期为 2021 年 5 月 6 日至 2022 年 5 月 5 日。根据持股计划方案规定，锁定期满后，计划持有人实际可归属的股票数量根据业绩达成情况确定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国平安保险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 年 4 月 30 日